

【2023 年覺醒祭 Cosplay 競賽暨炫裝降臨林口舊街】參賽同意書

姓名		報名編號	(本欄勿填)
參加【2023 年覺醒祭 Cosplay 競賽暨炫裝降臨林口舊街】，同意本報名簡章之各項內容規定，並授與主承辦單位以下的相關權利： 1. <u>傳播的權利</u> 主承辦單位為了推廣本次活動之後續宣傳，可無償複製、分發、廣告、放映、廣播以及網際網路傳播參賽作品相關媒體活動的公開播送權利。 2. <u>作品著作權</u> 甲、基於為參賽者作品推廣的前提下，參賽者同意將參賽作品之照片或影像，委由主承辦單位建立資料庫予以管理。 乙、參賽者之參賽用之照片或影像，其本人之肖像權仍屬於參賽者本人，主辦單位不得以參賽設計成品以外之形式使用。 丙、參與比賽所設計之作品，其作品由參賽者保有著作人格權，但其照片或影像使用權應優先提供予主辦單位於其業務應用領域內使用，參賽者不得有異議。 丁、經主辦單位彙整參賽作品後以文字、影音、網路及其他各類型之著作，其著作人均為該主辦單位，就該著作物享有完整之著作權，但主辦單位欲於超越其業務領域使用參賽作品時，參賽者同意其對價格及報酬優先交由主辦單位與承辦單位另行協議之。 戊、請注意！【2023 年覺醒祭 Cosplay 競賽暨炫裝降臨林口舊街】送審之照片，該參賽者需確認所使用素材照片之再製權歸屬！如果參賽所使用之照片曾經為商業或企業採用之相關物件，則參賽者必須確實擁有此照片的再製權，否則請勿以該作品參賽，經查獲者除取消報名與得獎資格外，該作者需承擔相關法律責任。 3. <u>責任與義務</u> 甲、如經發現參賽作品之照片有非本人或是盜用他人拍攝之照片或影像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如有造成他人損失者，該名參賽者須自行負責。 乙、參賽者若有得獎，得獎人同意授權參賽照片或賽事影像之肖像權給「醒吾科技大學」，以作為與【2023 年覺醒祭 Cosplay 競賽暨炫裝降臨林口舊街】製作刊物及配合活動宣傳使用。 請注意：所有參賽物件及照片（包含照片電子檔或本體），將不會退還給參賽者。 立同意書人簽章：_____ (未滿十八歲須增加監護人簽名) 監護人簽名: 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